

103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
不動產估價師、專利師、民間之公證人考試試題

等 別：高等考試
類 科：專利師
科 目：專利行政與救濟法規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甲、申論題部分：（60 分）

- (一)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二)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

一、依行政程序法第 93 條第 1 項規定，行政處分得為附款，我國司法實務判決有認申請專利之核准審定書是「附停止條件之行政處分」者，請試述下列問題：

- (一)行政處分附款之意義為何？（15 分）
(二)附停止條件之行政處分之效力為何？（15 分）

二、甲以證據 A 主張乙發明專利權人之發明專利權有撤銷原因，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提起舉發，請附理由回答下列問題：

- (一)甲提起之舉發案，如經審定舉發成立，乙就該審定處分提起訴願，案經經濟部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同時決定「舉發不成立」，嗣後甲擬就該訴願決定提起行政訴訟，此時應以何機關為被告？（15 分）
(二)甲提起之舉發案，經審定舉發不成立，再經甲提起訴願亦遭駁回；惟甲提起行政訴訟後，法院撤銷原處分及訴願決定，並發回原處分機關另為適法之決定，請問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再為審定處分時，是否受法院該撤銷判決見解之拘束？（15 分）

乙、測驗題部分：（40 分）

代號：2701

- (一)本測驗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該題不予計分。
(二)共 20 題，每題 2 分，須用 2B 鉛筆 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司法院命令定自 101 年 9 月 6 日施行之行政訴訟法，為提高民眾訴訟便利，將行政訴訟制度修正為：
(A)三級二審制 (B)二級三審制 (C)三級三審制 (D)二級二審制
- 行政訴訟法第二編第二章簡易訴訟程序規定對於智慧財產案件之適用，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行政訴訟法第二編第二章簡易訴訟程序規定，於智慧財產之行政訴訟不適用之
(B)智慧財產行政訴訟涉及智慧財產專業，故此適用簡易行政訴訟程序之事件，其第一審仍應由智慧財產法院辦理之
(C)適用簡易訴訟程序之智慧財產行政訴訟事件，其上訴如仍以智慧財產法院作為上訴審管轄法院，恐生影響當事人審級利益之疑慮
(D)智慧財產之行政訴訟一律適用特別行政訴訟程序之規定

- 3 除行政訴訟法別有規定外，下列何者不適用行政訴訟法之簡易訴訟程序：
- (A)警告性之處分
 - (B)影響名譽之處分
 - (C)司法院以命令減為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或增至新臺幣六十萬元以下之罰鍰處分
 - (D)金額或價額在新臺幣四十萬元以下之公法上財產關係訴訟標的
- 4 下列何者不是智慧財產行政訴訟之範圍：
- (A)對於海關查扣侵害智慧財產權標的物之行政處分
 - (B)有關智慧財產權強制許可利用之行政處分
 - (C)違反公平交易法聯合行為之案件
 - (D)經司法院指定之其他公法上法律關係所生之撤銷訴訟
- 5 下列有關一般程序之行政訴訟訴訟費用規定，其敘述何者錯誤？
- (A)起訴，按件徵收裁判費新臺幣四千元
 - (B)上訴，加徵起訴裁判費二分之一
 - (C)起訴前聲請證據保全，徵收裁判費新臺幣一千元
 - (D)提起再審之訴，毋庸繳納裁判費
- 6 下列有關智慧財產行政訴訟之敘述，何者錯誤？
- (A)智慧財產之行政訴訟，不適用簡易訴訟程序之規定
 - (B)只要行政訴訟事件之當事人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該事件即應由智慧財產法院管轄
 - (C)關於撤銷商標註冊或專利權之行政訴訟，當事人於言詞辯論終結前，就同一撤銷理由，得提出新證據
 - (D)智慧財產法院之行政訴訟事件，得上訴或抗告至最高行政法院
- 7 下列各款情形，何者為審判長應定期間先命補正事項？
- (A)訴訟事件不屬行政訴訟審判之權限
 - (B)原告或被告未由合法之法定代理人為訴訟行為
 - (C)起訴逾法定期限
 - (D)訴訟標的為確定判決之效力所及者
- 8 公務員於下列何種情形應自行迴避？
- (A)現為或曾為該事件之當事人或代理人
 - (B)與該事件之當事人為小學同學
 - (C)曾與該事件之當事人一起擔任過他人之證婚人
 - (D)與該事件當事人參加同一個社團

- 9 專利審查委員不依部頒審查基準之規定，對於相同內容之案件，竟為結論相異之審定，係違反行政程序法上之何項原則？
- (A)信賴利益保護原則 (B)明確原則
(C)比例原則 (D)行政自我拘束原則
- 10 法院於必要時，得命技術審查官執行職務，但不包括下列何者：
- (A)為使訴訟關係明確，就事實上及法律上之事項，基於專業知識與當事人進行言詞辯論
(B)對證人或鑑定人為發問
(C)就本案向法官為意見之陳述
(D)於證據保全時提供協助
- 11 下列有關秘密保持命令之規定，何者錯誤？
- (A)智慧財產行政訴訟事件不適用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所規定之秘密保持命令
(B)違反秘密保持命令，應負刑事責任
(C)違反秘密保持命令之刑事案件由智慧財產法院管轄
(D)違反秘密保持命令之罪，須告訴乃論
- 12 下列關於無隸屬關係之機關辦理受委託事件所為行政處分之敘述，何者錯誤？
- (A)受委託機關辦理委託事件所為之行政處分，視為委託機關之行政處分
(B)受委託機關之直接上級機關為訴願管轄機關
(C)委託事件之訴願管轄，比照訴願法第 4 條之規定
(D)委託機關之直接上級機關為訴願管轄機關
- 13 書面行政處分應記載人民不服行政處分之救濟方法、期間及其受理機關，其意在遵循何種精神？
- (A)教示制度 (B)效能原則
(C)職權進行主義 (D)民主程序
- 14 下列有關訴願之敘述，何者錯誤？
- (A)各機關辦理訴願事件，應設訴願審議委員會
(B)訴願審議委員會之委員為常任文官
(C)訴願審議得不經言詞辯論
(D)訴願得委任代理人為之

- 15 下列有關訴願提起期間之起算，何者正確？
- (A)自收受訴願書之次日起，應於三個月內為之
 - (B)訴願之提起，應自行政處分達到或公告期滿起三十日內為之
 - (C)利害關係人提起訴願者，訴願提起期間自知悉時起算。但自行政處分達到或公告期滿後，已逾三年者，不得提起
 - (D)訴願人誤向原行政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以外之機關提起訴願者，以該機關收受之日，視為提起訴願起算之日
- 16 行政處分相對人以外之第三人須居於利害關係人之地位始得為訴願人，下列何者敘述為正確？
- (A)行政處分對外發生之法律效果致第三人之權利或利益直接或間接受有損害者，該第三人始得以利害關係人之身分提起訴願
 - (B)利害關係人係指違法行政處分之結果致其現已存在之權利或法律上之利益受影響者而言
 - (C)利害關係人係對行政處分之相對人以外之任何利害關係人而言
 - (D)利害關係人之認定須綜合經濟、社會及政治等因素，判斷之
- 17 下列對訴願程序之敘述，何者錯誤？
- (A)原行政處分之執行，因提起訴願而停止
 - (B)基於同一事實或法律上原因分別提起之數宗訴願，得合併審議
 - (C)鑑定所需費用應由受理訴願機關負擔
 - (D)訴願提起後，得撤回之
- 18 下列關於訴願決定之內容，何者錯誤？
- (A)訴願機關得為不受理決定
 - (B)訴願機關得撤銷原處分，自為決定
 - (C)訴願機關得於決定書中載明原行政處分機關與訴願人之協議
 - (D)原行政處分顯屬違法或不當時，訴願機關即應將之撤銷
- 19 對於觀念通知之行政覆函，此種訴願事件應作成下列何者之訴願決定？
- (A)不審議之決定
 - (B)駁回之決定
 - (C)無理由之決定
 - (D)不受理之決定
- 20 下列何人不得為行政訴訟之訴訟代理人？
- (A)律師
 - (B)專利代理人或專利師
 - (C)發明人本人
 - (D)行政機關辦理訴願業務之公務員